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未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